

## 申 請 書

新申請      變更申請(原核准文號：  
)

申請事由：

申請\_\_\_\_建(雜)字第\_\_\_\_號建(雜)照工程營建  
剩餘資源處理計畫書。申報開工日為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  
日。

放樣核備**前**得出土工項

連續壁導溝      預壘樁

其它(如整地、開闢道路)\_\_\_\_\_

放樣核備**後**始得出土工項

連續壁      地下室開挖

申請\_\_\_\_建(雜)字第\_\_\_\_號建(雜)照工程(併拆  
除)之拆除部分營建剩餘資源處理計畫書。

申請\_\_\_\_拆字第\_\_\_\_號拆照工程營建剩餘資源處  
理計畫書。

申請\_\_\_\_建(雜)(拆)字第\_\_\_\_號建(雜)  
(拆)照工程營建剩餘資源處理完成報告書。

本案所檢附之附件影本，經承造人加蓋印章確認與正本相

符

此致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起造人：

承造人：

監造人：

聯絡人：